

中共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持续纠治“四风” 确保清明节期间 风清气正的通知

各党总支，二级学院、各部门：

春和景明，清明节将至，为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十三届省纪委五次全会精神，进一步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深入持续纠治“四风”问题，现就清明节期间进一步严肃纪律加强作风建设通知如下：

一、倡导文明祭祀

积极倡导讲文明树、新风活动，提倡在清明节期间鲜花祭奠、公祭悼念、家庭追思会等文明健康的祭祀方式，使文明祭祀成为一种习惯。自觉做到不在山头、林地及重要交通干线和路口、大街小巷等公共场所烧纸钱、冥币等活动，严格遵守有关防火规定，不违规用火。广大党员干部、共青团员，特别是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争当文明祭祀的带头人。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与学校工作实际，节日期间，教职工尽量避免到人员密集区，出入公共场所自觉佩戴口罩，学生离校出行按照有关学生管理规定执行。

二、严明纪律规定

各级党组织要增强抓作风树新风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持续深入整治“四风”，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强化廉洁自律意识，带头遵章守纪，做到“八个严禁”：严禁使用公车或借用下属单位及管理服务对象车辆进行私人祭祀扫墓、外出旅游、探亲访友等活动；严禁以祭扫为名用公款或指使、接受下属单位及管理服务对象组织春游、踏青、健身、娱乐、相互宴请等活动；严禁违规报销因个人祭扫产生的交通费、停车费、住宿费等相关费用；严禁借祭扫或丧葬事宜违规接受礼品礼金；严禁在祭扫活动中讲排场、比阔气、奢侈浪费；严禁用公款为回乡探亲、游玩、祭祀扫墓的同学、朋友、战友等提供餐饮、住宿接待安排；严禁借节日之机编造名目滥发津贴补贴或福利等；严禁组织或参加各种封建迷信活动。

三、履行主体责任

各级党组织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把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重要内容。各党总支、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亲自过问、部署节日期间纠治“四风”工作，督促党员干部严格落实廉洁自律有关规定，切实把纠治“四风”工作摆上位、抓到位，坚决防止反弹。

四、强化监督检查

纪检监察机构要突出工作重点，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对违规违纪行为零容忍、严惩戒。坚持深挖隐形变异“四风”问题，

对顶风违纪问题，既追究直接责任又追究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和有关部门的监管责任，对典型案例一律进行点名道姓通报曝光，形成强有力震慑，发挥警示效应。

举报电话：0935-2611328

举报信箱：xmgcjwjw@163.com（节日休假期间请发邮箱）



中共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4月2日